

证券简称：欧菲光

证券代码：002456

公告编号：2015-094

#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团队增持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团队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6）。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团队自愿增持公司股票，截止2015年11月6日，该增持计划已通过前海开源欧菲光5号资产管理计划实施完毕，累计增持股份903.2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764%，均价21.01元，增持总金额19,058.81万元（扣除佣金和交易费用）。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团队增持计划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团队委托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设立前海开源欧菲光5号资产管理计划，并全额认购前海开源欧菲光5号资产管理计划的普通级份额。本资产管理计划的优先级份额与普通级份额的初始配比为1.5:1，总规模1.94亿元，该资产管理计划用于在二级市场购买欧菲光股票。

### 二、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自2015年9月25日至2015年11月6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团队通过前海开源欧菲光5号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增持公司股份903.2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764%，均价21.01元/股，增持总金额19,058.81万元（扣除佣金和交易费用）。

### 三、限售期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团队增持计划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买入过户至前海开源欧菲光5号资产管理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限售期为从2015年11月9日至2016年11月8日。

### 四、其他情况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的规定。

本次的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9日